

<<宗教与美国社会（第4辑）>>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宗教与美国社会（第4辑）>>

13位ISBN编号：9787802320666

10位ISBN编号：7802320666

出版时间：2007-6

出版时间：时事出版社

作者：徐以骅 编

页数：全二册

字数：676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宗教与美国社会（第4辑）>>

前言

从国际关系作为一门学科在西方诞生以来，宗教一直是被西方国际关系理论界所长期忽视、边缘化甚至“放逐”的研究对象，在冷战期间就更为如此。这种对宗教的排斥可以追溯到近代国际关系的起源。在产生于欧洲宗教战争结束、民族国家诞生、国家主权被“神圣化”的威斯特伐利亚国际关系体系中，宗教不再具有一席之地，而在反映或折射此种国际关系体系的、“以国家为中心”的国际关系理论中，宗教自然也无足轻重。

然而近几十年来“全球宗教复兴”和“世界性非世俗化”趋势，尤其是“9.11”事件的发生，完全改变了人们对宗教与国际问题的看法，使宗教从“威斯特伐利亚的放逐”回归“国际关系的中心”，在此种情况下，宗教对西方国际关系理论也提出了重大挑战。

照有的学者的说法。

<<宗教与美国社会（第4辑）>>

内容概要

近几十年来，尤其自冷战结束以来，宗教在世界各地均呈复兴和增长态势，并且对国际关系、国际安全和各国外交政策产生日益重要的影响，这在学界尤其是国际关系学界引起相当关注，出现“全球宗教复兴”、“跨国宗教与国家式微”、“新冷战”、“下一个基督教王国”，以及宗教已从“威斯特伐利亚放逐”回归“国际关系中心”等说法和讨论。

《宗教与美国社会》第4辑分上、下两册出版。

上册主要从不同侧面分析跨国宗教现象以及宗教对当前国际关系的影响；下册则主要讨论当代美国宗教以及宗教对美国政治和外交政策的影响。

<<宗教与美国社会（第4辑）>>

作者简介

徐以骅，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宗教系哲学博士，上海复旦大学美国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宗教与国际关系研究中心主任，目前主要从事中国基督教史、美国宗教、宗教与当代国际关系的研究。

<<宗教与美国社会 (第4辑)>>

书籍目录

(上册)

当前国际关系中的“宗教回归”(代序)

哈贝马斯和拉辛格论理性与宗教对话的可能性和必要性

全球化时代宗教的价值：探讨从文明冲突到文明共存的可能

信息社会的宗教与神学试论科索沃冲突的内外成因

巴以冲突中的三股宗教原教旨主义势力

从抵抗运动到公民社会——全球化背景下的宗教治理

国际安全分析呼唤宗教视角——宗教安全概念的引入尝试

试析当代国际法的宗教向度

现代福音派国际网络的形成及其对国际关系的影响——以葛培理为中心的考察

国际政治中的宗教非政府组织

国际法与宗教非政府组织

宗教人权国际制度——一种制度的诠释

莱因霍尔德·尼布尔国际政治思想的历史根源及其与经典现实主义国际政治理论之比较

新世纪东南亚地区宗教冲突的范式解读南传佛教与东南亚国际关系

世俗化背景下的英国政教关系

法国穆斯林移民的社会整合与政教分离的局限

(下册)

基督教与中美关系

“正义战争”理论与天主教和平运动——历史背景、现实困难和未来展望

现代化·公民宗教·国家特性——从文化外交到宗教外交的“美国主义”

“第一自由”与美国的政教政策

宗教与美国社会：正在美国抬头的“神权统治”

文化人类学视野中的美国“新时代运动”

乔治·W·布什、基于信仰的总统任期和晚近的“福音派威胁”

托克维尔的宗教观

唯爱与非暴——试论多萝西·戴的和平主义思想及其实践

简析佛教在美国之发展及原因

美国犹太人的认同：多元、调谐和重构

处境选择抑或信仰决志？——抗战前后北美中国基督教学生运动评析

美国国会天主教众议员投票行为研究——以《禁止晚期堕胎法案》为例：1993—2006年

本辑作者简介

章节摘录

插图：人文伦理诉求，通过各种方式呼吁、推动甚至迫使各种双边、多边、区域的自由贸易协定、投资协定，发展合作协定加入环境条款、人权条款、社会条款等。

这种价值规范的制度化和法制化，深刻地影响了国家的行为和国家利益观念，使国家主权绝对利益之上出现天人和諧、人权平等、自由与和平、公正与机会等更高层次的全球伦理价值约束。

这种道德重建顺应了全球化潮流和社会变革的需要，为全球法治秩序的建立奠定了必要的人文伦理价值基础。

3.为国际法提供一个发展目标在肯定宗教非政府组织的宗教传统能为国际法提供必需的伦理价值基石的前提下，事实上已蕴含着宗教非政府组织行动中所蕴含的宗教信仰能为国际法提供一个发展目标，不论针对的是国际法下关乎全球物种的生态威胁，或是与贫穷、压迫等相关的财富不均、权力分配与生活机会等问题。

首先，这些事实的存在之所以被察觉是个问题，被视为国际法的调整对象，就表示出入们对世界、对生命及对人有一些看法及观点存在，而现今的景况与这些观点有所抵触。

其次，价值与原则的提出，也显示出有一个有别于现状的标准与肯定存在，才能据此提出因应问题所需要的指导原则。

<<宗教与美国社会（第4辑）>>

编辑推荐

《宗教与美国社会:宗教与国际关系(第4辑)(套装上下册)》由时事出版社出版。

<<宗教与美国社会（第4辑）>>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